

湖南华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华菱湘潭钢铁实施 4.3 米焦炉环保提质改造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投资概述

1、投资项目的的基本情况

为满足国家环保要求，湖南华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子公司湖南华菱湘潭钢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菱湘钢”）拟将已对 4 座 4.3 米焦炉进行环保提质改造。该项目总投资 14.9 亿元，建设期 2 年。

2、投资项目的审议程序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投资项目的具体内容

- 1、项目名称：湖南华菱湘潭钢铁有限公司 4.3 米焦炉环保提质改造项目
- 2、项目建设内容：以等量置换方式，将原有 4 座 4.3 米焦炉置换为 2 座 7 米复热式顶装焦炉，并配套建设焦炉干熄焦、烟气脱硫脱硝装置等节能环保设施。
- 3、项目建设地点：湖南华菱湘潭钢铁有限公司厂区内
- 4、项目投资规模：项目总投资 14.9 亿元，其中，建筑安装费用约 5.4 亿元，设备购置费用约 7.4 亿元，其他费用约 2.1 亿元。
- 5、项目建设期：2 年
- 6、项目资金来源：全部由企业自筹解决

三、投资的目的和必要性分析

华菱湘钢现有 4 座 4.3 米焦炉，运行时间超过 30 年，均已到达炉役后期，

设备老化严重；受焦炉本身的生产工艺与技术装备条件的限制，推焦装煤除尘、焦炉主烟囱废气排放不理想，为满足环保要求，需要淘汰置换。同时，当前全国各地环保监控趋严，污染严重的焦炉相继关停且大多数独立焦化厂产量萎缩，导致外购焦炭渠道减少，外购焦炭成本较高；其次，外购焦炭粉焦率高，质量远不如自产焦炭稳定，直接影响钢厂高炉稳定运行。华菱湘钢通过对 4 座 4.3 米焦炉进行环保提质改造，等量置换为 2 座节能环保自动化水平极高的 7 米焦炉，将有效提升企业生产效率，增强企业可持续发展能力。

四、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投资使用公司自有资金，不影响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不会对公司财务及经营状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该项目实施通过对现有 4 座 4.3 米焦炉进行环保提质改造，等量替换为两座节能环保自动化水平极高的 7 米焦炉，将有助于华菱湘钢保障焦化生产在产能规模不变，满足高炉生产需要，同时减少污染排放的前提下，达到环保一流、节能一流、自动化一流从而形成环保经济效益一流的企业。

五、备查文件

- 1、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 2、第七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湖南华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3 月 27 日